
天弘弘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第2季度报告

2026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07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2026年0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4月01日起至2026年0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天弘弘华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645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03月2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15,814,595.41份
投资目标	在充分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较高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基金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若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天弘弘华混合A	天弘弘华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452	02645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92,660,381.54份	3,023,154,213.87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年04月01日 - 2026年06月30日)	
	天弘弘华混合A	天弘弘华混合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928,485.79	9,517,783.41
2.本期利润	12,304,590.81	50,691,293.2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3	0.015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03,848,005.15	3,068,681,445.2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62	1.0151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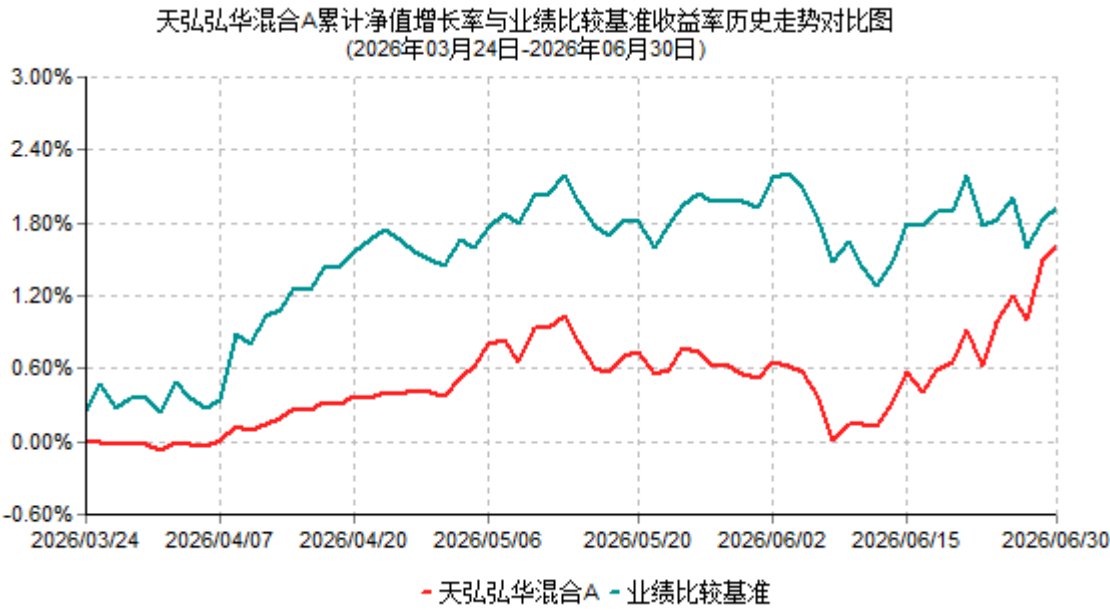
天弘弘华混合A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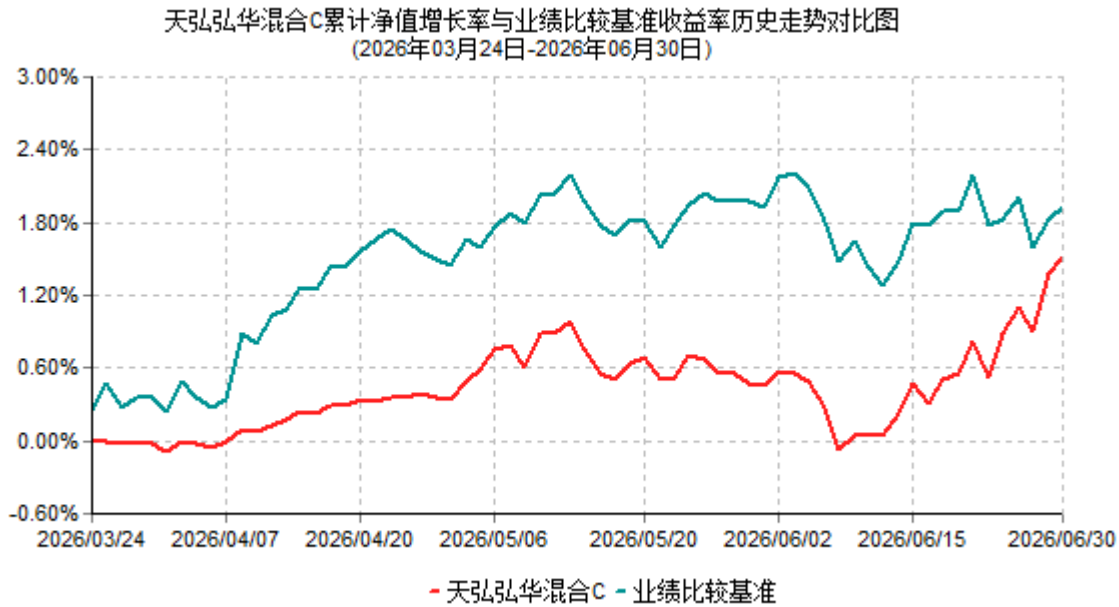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9%	0.15%	1.67%	0.18%	0.02%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1.62%	0.14%	1.92%	0.18%	-0.30%	-0.04%

天弘弘华混合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9%	0.15%	1.67%	0.18%	-0.08%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1.51%	0.14%	1.92%	0.18%	-0.41%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26年03月24日生效，本基金合同生效起至披露时点不满1年。

2、按照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2026年03月24日至2026年09月23日，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胡戩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6年03月24日	-	16年	男，化学工程与技术专业硕士。历任UOP工艺技术国际公司北京代表处技术咨询代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安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研究部总经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经理，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研究部总经理、基金经理，明

					世伙伴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研究总监。2022年12月加盟本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
--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相关约定进行操作，不存在违法违规及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勤勉尽责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建立统一的研究平台和公共信息平台，保证各组合得到公平的投资资讯；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禁止各投资组合之间进行以利益输送为目的的投资交易活动；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严格执行授权审批程序；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分配制度；建立不同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保证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的相互隔离；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建立有效的异常交易行为日常监控和分析评估体系等。

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日、3日、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T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因不公平交易等导致的利益输送行为，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次数为0次，未发生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年二季度的市场呈现了显著的波动与极端化特征。一方面，大模型的顶层技术进步叠加核心公司的收入、利润爆发与关键产业链环节的巨大资本开支计划与量价弹性，推动AI产业链作为年初我们判定的主要矛盾之一的地位被极大强化了；另一方面，美伊战争的扰动，以及美国加息预期的启动极大程度抑制了周期品的定价，使我们预判的另一主要矛盾周期出现了降级；此外，作为次要矛盾的消费、地产方向，在基本面孱弱和交易层面遭遇AI产业链抽水的双重压制下，失去了“基本面与估值跌无可跌”的双重保护，呈现了显著的负收益。虽然本产品总体上因为在AI产业链上做了较多布局而实现了相对于标准均衡配置方式更优的风险收益效果，但仍必须承认，这种极致的风格撕裂，的确是不常见的市场现象。

本产品对今年上半年市场总体乐观，因此在确认回撤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在成立后逐渐提升到了较高的仓位水平。秉持“发现并重点布局市场主要矛盾、兼顾次要矛盾”的思路，二季度以来在AI产业链进行了重点布局，并且在海外算力、国产算力、芯片、设备、材料之间进行了部分轮动和切换，也在几次市场波动期间顺势提升了布局强度，收到了正面效果。但作为次要矛盾布局的品种（消费、医药、红利等）表现欠佳，虽然尽可能通过选股、个股止损，但仍对业绩形成了一定拖累。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26年06月30日，天弘弘华混合A基金份额净值为1.0162元，天弘弘华混合C基金份额净值为1.0151元。报告期内份额净值增长率天弘弘华混合A为1.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67%；天弘弘华混合C为1.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6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510,371,402.21	12.83
	其中：股票	510,371,402.21	12.8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359,981,091.65	84.48
	其中：债券	3,359,981,091.65	84.4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5,587,228.08	1.40
8	其他资产	51,296,714.28	1.29
9	合计	3,977,236,436.22	100.00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38,257,890.40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1.01%。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0,725,000.00	0.28
C	制造业	282,892,077.83	7.5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9,450,291.44	0.25
E	建筑业	19,021,542.54	0.50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620,000.00	0.2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36,750,800.00	0.97
J	金融业	71,834,000.00	1.9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2,411,800.00	0.59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11,408,000.00	0.3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	-

	服务业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72,113,511.81	12.5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9,677,384.10	0.26
日常消费品	9,006,863.50	0.24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12,107,587.00	0.32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7,466,055.80	0.20
公用事业	-	-
地产业	-	-
合计	38,257,890.40	1.01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71	北方华创	60,000	53,073,600.00	1.41
2	002409	雅克科技	150,000	33,675,000.00	0.89
3	300054	鼎龙股份	250,000	26,492,500.00	0.70
4	688256	寒武纪	16,000	25,528,800.00	0.68
5	603259	药明康德	180,000	22,411,800.00	0.59
6	600919	江苏银行	2,000,000	21,560,000.00	0.57
7	300750	宁德时代	50,000	19,650,500.00	0.52
8	603929	亚翔集成	69,927	19,021,542.54	0.50

9	688008	澜起科技	60,000	18,594,000.00	0.49
10	601211	国泰海通	1,000,000	18,200,000.00	0.4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82,029,797.40	10.1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354,598,465.74	35.9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89,333,827.94	7.67
4	企业债券	1,310,175,969.34	34.7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313,176,859.17	8.3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359,981,091.65	89.0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827	26国债01	2,405,000	242,058,901.23	6.42
2	250215	25国开15	1,500,000	148,573,150.68	3.94
3	242480007	24工行永续债01	1,100,000	114,645,676.71	3.04
4	272400005	24平安产险资本补充债01	1,000,000	103,701,271.23	2.75
5	232480052	24浦发银行二级资本债01A	1,000,000	103,407,216.44	2.7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09月12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于2025年11月27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广东省分局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国家开发银行】于2025年07月25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于2025年09月22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31日、2025年12月19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于2025年10月29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于2026年02月12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05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于2025年12月18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于2026年06月05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5年09月12日、2026年06月05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于2025年09月22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公开处罚、公开批评的通报，于2026年06月17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云南监管局出具公开处罚的通报。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52,296.2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0,502,234.25
3	应收股利	294,583.8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7,60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1,296,714.2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基金。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天弘弘华混合A	天弘弘华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56,464,008.35	3,330,274,552.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1,651.31	252,715.5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3,825,278.12	307,373,053.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92,660,381.54	3,023,154,213.87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8.2.1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_本期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2.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_上期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本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宋永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具体信息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披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基金合同
- 3、托管协议
- 4、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5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及网站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